

东南大学 术学

东大 政字[2019] 02号

术学 休教 工日常慰 实施办

为更好地 应新形势下 休工作发展 ，切实体 学 和 学 对 休教 工 关怀， 据《关于印发〈东南大学 休教 工日常慰 实施办 〉 》（ 发〔2019〕3号）文件 ，对 我 休教 工 住 、本人及 亲属去世 情形开展日常慰 工作，制定如下实施办 。

一 慰 对 、方式

- 慰 对 为学 休教 工。
- 对在南京市以外 休教 工异地慰 ，可 据 同志所处 地区 、慰 具体事 ，分别 取前往 望、打 方式 慰 。

二 慰 干 情形及 准

- 日常慰
对年 80周岁 休教 工，学 年安排专人 关心慰 ， 予不 1000元 慰 。
- 住 慰
 - 学 应主动关心 休教 工 患 况， 实 情审 、 定慰 准，可 主 择一 性或分 慰 ，且一年内慰 总 不得 4000元。
 - 原则上一 住 慰 准不 500元； 情 期 、医 住 慰 准不 1000元，实

施外 大手术、恶性 放化 、ICU 护 大 住
慰 准不 2000 元。具体 审 定和慰 准 学
休工作 导小 决定。

(三) 本人及 亲属去世慰

1、 休教 工本人去世， 学 望慰 家属并一 性发
放不 3000 元 慰 。

2、 休教